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圣节水”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1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2 号）、《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 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中圣节水 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中圣节水所在地为疫情重灾区武汉市，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起才逐渐部分复工，审计项目组也处于武汉地区，审计人员实际进场工作日期有较大的延迟，同时，公司主要业务所在地亦为武汉市及周边地区，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在原定时间对公司货币资金及长期资产实施监盘程序，无法在原定时间对中圣节水银行存款及往来款项实施函证程序，无法在原定时间获取公司财务重要科目的相关资料及实施现场检查程序，从而无法在原定时间完成审计工作。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中圣节水聘请审计 2019 年年报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更。

三、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目前中圣已复工，会计师已于 4 月 11 日至 20 日完成远程审计，将于 5 月 4 日至 5 月 10 日完成现场审计。如疫情情况好转，会计师事务所不排除提前进行现场审计；公司财务部也积极与会计师对接，准备年审所需资料。会计师预计审



计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30 日之前,公司预计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成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

四、主办券商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督导情况

主办券商已经督促中圣节水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及时完成年度审计,认真编制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主办券商将密切关注审计进展及公司年报编制情况,并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中圣节水如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